

安徽省天然气白桥输气站和皖东北管道互通工程项目过滤计量橇采购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1.1 项目名称：安徽省天然气白桥输气站和皖东北管道互通工程项目过滤计量橇采购

1.2 项目审批、核准或备案机关名称：/

1.3 批文名称及编号：/

1.4 招标人：安徽省天然气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1.5 项目业主：安徽省天然气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1.6 资金来源：自筹资金

1.7 项目出资比例：100%

1.8 资金落实情况：已落实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招标项目名称：安徽省天然气白桥输气站和皖东北管道互通工程项目过滤计量橇采购

2.2 招标项目编号：2024DFAAZ01052/GN2024-05-2645

2.3 标段划分：1 个标段

2.4 招标项目标段编号：2024DFAAZ01052/GN2024-05-2645

2.5 建设地点：安徽省境内

2.6 建设规模：安徽省天然气白桥输气站拟与中石化皖能皖东北管道互联互通，实现正反输输气功能，白桥输气站内新增工艺橇，设

置过滤计量橇、正反输切换阀组及配套的放空、排污管道等，过滤计量橇设计压力为 6.3MPa。

2.7 合同估算价：450 万元

2.8 交货期：技术协议签订后 60 日历天内将货物交至项目业主施工现场指定位置。

2.9 交货地点：安徽省境内招标人指定位置。

2.10 招标范围：安徽省天然气白桥输气站和皖东北管道互通工程项目过滤计量橇采购，包括但不限于货物的供货、包装、装车、卸车、运输、调试、保险、税金等运到项目业主指定现场所涉及的一切内容。具体详见供货要求。

2.11 项目类别：货物

2.12 其他：/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投标人应依法设立并具备承担本招标项目的如下条件：

3.1.1 投标人资质要求：

(1) 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的制造商；

(2) 具有有效的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生产许可证且许可项目含压力管道元件组合装置（燃气调压装置）；

3.1.2 投标人业绩要求：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至投标截止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投标人须提供一个最高进口压力或设计压力不低于 6.3MPa 的天然气项目计量橇或天然气项目过滤计量橇或天然气项目过滤计量调压橇的供货业绩，且单个业绩合同金额不低于 315 万元。（业绩证明材料须同时提供业绩合同和验收合格的证明文件）。

3.1.3 财务要求：/

3.1.4 信誉要求：投标人未被合肥市及其所辖县（市）、区（开发区）公共资源交易监督管理部门记不良行为记录的；或被记不良行为记录（以公布日期为准），但同时符合下列情形的：

（1）开标日前（含当日）6个月内记分累计未满10分的；

（2）开标日前（含当日）12个月内记分累计未满15分的；

（3）开标日前（含当日）18个月内记分累计未满20分的；

（4）开标日前（含当日）24个月内记分累计未满25分的。

3.1.5 本招标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投标的，应满足下列要求：/

3.2 投标人不得存在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4.3项、第1.4.4项规定的情形。

3.3 其他要求：/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获取时间：2024年5月23日至投标截止时间。

4.2 获取方式：

（1）本招标项目实行全流程电子化交易。

（2）潜在投标人可登录安徽合肥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服务系统（以下简称“电子服务系统”）查阅招标文件，如参与投标，则须在本条第4.1款规定的招标文件获取时间内通过优质采电子交易系统获取招标文件。

（3）招标文件获取过程中有任何疑问，请在工作时间（9:00-17:

30, 节假日休息) 拨打技术支持热线(非项目咨询): 400-0099-555。
项目咨询请拨打电话: 0551-65199554, 0551-65199558
(15155176067)。

4.3 招标文件价格: 0 元。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 下同)为 2024 年 6 月 13 日 10 时 00 分, 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优质采电子交易系统递交电子投标文件。

6. 资格审查方式

本招标项目采用资格后审方式进行资格审查。

7. 评标办法

本招标项目评标办法采用综合评估法(有效价格)。(见招标文件第三章“评标办法”)

8. 开标时间及地点

8.1 开标时间: 2024 年 6 月 13 日 10 时 00 分。

8.2 开标地点:

合肥市滨湖新区南京路 2588 号要素交易市场 A 区(徽州大道与南京路交口) 2 楼 1 号开标室。

本招标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方式, 具体操作见电子交易系统不见面开标系统相关操作手册。

9. 招标文件的异议、投诉

9.1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招标文件有异议的, 应当在规

定时间通过电子交易系统在线提出或以其他书面形式提出。

9.2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规定时间内通过网上投诉系统或以其他书面形式向监管部门提出投诉。

9.3 受理异议的联系人和联系方式见招标公告 11.1 和 11.2。

10.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安徽合肥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安徽省公共资源交易监管网、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上发布。

11. 联系方式

11.1 招标人

招 标 人：安徽省天然气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地 址：合肥市大连路 9 号

邮 编：230051

联 系 人：张震

电 话：0551-62225497

11.2 招标代理机构

招标代理机构：安徽省招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地 址：安徽省合肥市包河区包河大道 236 号

邮 编：230051

联 系 人：陈铁男、陶国顺

电 话：0551-65199554（13033098680），0551-65199559



11.3 电子交易系统

电子交易系统名称：优质采电子交易系统

电子交易系统电话：400-0099-555

11.4 电子服务系统

电子服务系统名称：安徽合肥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服务系统

电子服务系统电话：0551-12345

11.5 公共资源交易监督管理部门

公共资源交易监督管理部门：合肥市公共资源交易监督管理局

地 址：安徽省合肥市滨湖新区南京路 2588 号

电 话：0551-66223530、66223546

12. 其他事项说明

12.1 投标人应合理安排招标文件获取时间，特别是网络速度慢的地区防止在系统关闭前网络拥堵无法操作。如果因计算机及网络故障造成无法完成招标文件获取，责任自负。

12.2 有任何疑问或问题，请在工作时间（周一至周五，上午 9:00-12:00，下午 13:30-17:30，节假日休息）与项目联系人联系。

13. 投标保证金账户

户名：安徽合肥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账号：1023701021001095993251064

开户银行：徽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蜀山支行

户名：安徽合肥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账号：188751456715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合肥庐阳支行